

从公司高管到外卖骑手



黄田

深夜11点,通往郊外钓鱼基地的路上。天黑如墨,耳边只有自己的心跳和狗吠。我一个曾在企业做到高层管理、后来自主创业、在长沙有房的人,正骑着电动车,在这条看不见终点的路上奔跑。

记得第一次穿上蓝色工装的那天,我对着镜子里的自己取了好几分钟呆。那身笔挺的西装不见了,取而代之的是印有平台logo的工作服和安全帽,我感到五味杂陈。

几年前,我还是一家企业管理咨询公司的部门总监,手下带着二十多人的团队,在市中心的高档写字楼里指点江山。那时候,我觉得人生就该是一条直线上升的轨迹——从基层员工到管理层,再到自己创业,风生水起,每一个节点都踩得精准而有力。

然而,天有不测风云,世事瞬息万变,甘蔗没有两头甜。由于受大环境影响,行业内卷、决策失误等原因,原来的业务暂时关闭了,期待将来东山再起。要重新找到一份满意的工作,比登天还难。在这个快节奏的城市里,受挫者没有太多喘息的空间。

第一次骑电动车出门送单时,我总是担心走错路。雨天路滑,好几次都差点摔倒。路人投来的异样目光,让我觉得脸上火辣辣的。但慢慢地,我开始适应这种在风中奔跑的生活。

第一个星期,我挣到了1000多块钱。虽然不多,但每一分都是用汗水和体力换来的。晚上回到家,想起这些收获,那种成就感,甚至胜过我当年签下百万合同时的任何一次荣耀。

送外卖,有时也要冒风险。去年夏季的一个深夜,我接到的订单是要送到望城区一个偏僻的钓鱼基地,离岳麓区梅溪湖11公里左右。

骑车进入基地附近的村子时,马路边没有路灯,漆黑一片。车灯微弱的光线勉强照亮前方的道路,两边的稻穗在夜风中摇曳,发

出沙沙的声响。突然,从旁边的篱笆后面蹿出三只狗,体型都不小,对着我汪汪大叫。

我小时候被狗咬过,心里留下了阴影。那一刻,我全身的汗毛都竖了起来,手心冰凉,却只能硬着头皮冲过去。那些狗并不甘心,在后面紧追不舍,狂吠声在寂静的夜空中回荡,每一声都像是重锤敲在我心上。

开过一段路,以为安全了,没想到又跑出来几只狗,一边狂叫一边在后面猛追。我不敢停,也不敢回头,只能死死握住车把往前冲。风声呼呼地从耳边掠过,那些狗的叫声才渐渐远去。

导航显示到达目的地时,我停下来,腿还在发抖。打电话给顾客,声音都在颤:“给您送这个单,吓得我要命,被狗追了一路,能不能出来接一下?”

电话那头沉默了几秒钟,然后一个男声说:“等着,我马上出来。”几分钟后,一个中年男人骑着电动车出来了。他看到我惊魂未定的样子,接过单子,说:“跟着我走,我从另外一条路带你回去,那边有路灯。”

一路上,他告诉我这个村子确实流浪狗多,

前阵子还咬过人。在这个城市的边缘,在这样一个漆黑的夜晚,我感受到了陌生人的善意。

送外卖,最辛苦的日子当数“三九”寒天。这个时候,我全副武装:穿上厚厚的羽绒服,套上防雨裤,蹬上保暖鞋。头上戴着笨重的安全帽,里面还得再套一个只露出一双眼睛的棉帽,双手也得戴上棉手套。即便如此,要是在三更半夜出去送外卖,依旧会冻得手脚冰凉。

然而,寒冷并非全部。那天凌晨,我接的一单来自湘江边的粥铺。天还没亮,江面上浮着薄雾,路灯在潮湿的空气里晕开一团团黄光。订单备注写着:“考研学生,通宵复习,麻烦快点,谢谢。”

我敲开门时,一个戴着眼镜的男孩接过袋子,他眼里的血丝和桌上的书山让我恍惚,好像看见了许多年前在城中村租房里熬夜做方案的自己。他连声道谢,从门边抓起一把糖塞进我手里:“小哥,辛苦了,注意安全。”

我攥着那把糖重新骑进夜色里。指尖传来塑料纸窸窣的轻响,却仿佛有温度。我忽然明白:人生从来不是直线,而是辗转在无数夜晚与黎明之间的曲线,这条路上有温度、希望,也有陌生人的善意与尊重。电动车的灯光劈开黑暗,我不再是那个只能在写字楼里证明价值的人——在长沙纵横交错如蜘蛛网似的马路上,我正以自己的方式,握紧车把,继续驶向下一个亮灯的窗口。

风声依旧,前路仍长。而手心的糖,一直微微地暖着。

运动的启示

翟硕

人到了30岁,忽然就变得怕生病了。二十几岁时,感冒扛一扛,发烧睡一觉,从不当回事。可30岁像一道分水岭,某天醒来,忽然发现肩上打着绷,早已不只是自己这副皮囊。三十而立。站起来的是一个小小的家。家中有老,需要牵挂;家中有小,更需呵护。正因如此,才愈发害怕——害怕自己倒下。

害怕生病。不敢生病。不能生病。于是,30岁的人,开始学会强迫自己去运动。我也是这样开始的。起初是逼着自己拿起球拍,逼着自己在球桌前挥汗如雨。不为别的,只为让身体结实一点。那时候,打球不是乐趣,是任务,像一切为了“保持”而做的努力。

可慢慢地,奇怪的事情发生了。汗水一次次浸湿衣襟,我开始听懂了那“啪、啪”的节奏。它像心跳,又像脚步,一下一下,踏在生活的鼓点上。输赢不再重要,重要的是每一次挥拍,都让身体里沉睡的热情被唤醒了一点点。

再后来,我开始期待。期待每天那一小时,期待球友们的招呼,期待球桌旁那些爽朗的笑声。打乒乓球这件事,不知何时起,从“不得不做”变成了“想要去做”。生活仿佛被打开了一扇窗,阳光透进来,连同那些压力、焦虑、彷徨,都在挥拍间被击散。

运动给我带来的,远不止是健康的身体。它给了我一个出口。那些平日里压在肩上的重量,在这里被暂时卸下,等我离开时,又有力气重新扛起。它给了我一种态度。生活总有压力,日子总有难处,但我可以选择以怎样的姿态去面对。是始终等待风雨过去,还是挥拍迎上,把每一次击球都当作对生活的回应?30岁,不是认命的年纪,而是重新理解生活的年纪——理解了责任,也理解了热爱。

30岁,如果你也正在迷茫、彷徨、徘徊,不妨试着去爱上一项运动。不是为了炫耀,不是为了比赛,只是为了在挥汗如雨的那一刻,重新感受心脏有力的跳动,重新点燃对生活的热情。

合脚生活

李建宇

人到中年,竟会因为一双鞋生出满心的虚荣。靠零碎时间写作攒下1000多元,我没舍得给家人添东西,反倒冲着那双名牌鞋动了心,只因为心底那点藏不住的心思:总觉得穿得贵一点,才能被人高看一眼。

平日里工资不高,孩子上学的花销占了大半,我向来自省不得对自己大方,脚上的鞋子最贵不过一两百元。也正因此这份拮据,总怕被同事、亲友看轻,怕被议论寒酸,更怕失了面子。这份心思像根小刺揪着我,让我愈发羡慕身边同事的高档穿搭,也总忍不住埋怨丈夫挣不了大钱,感觉日子过得太平淡。

揣着这样的心思,我去逛大商场,一眼便看中一双淡紫色的英国品牌鞋。一问价格,750,一分不还价,我当即犯了难。贵是真贵,但为了争这口气,也念着辛苦一年该犒劳自己,纠结许久,终究狠下心买了下来——这是我目前为止买过的最贵的一双鞋。

新鞋上脚,只觉得走路又轻巧又舒服,竟莫名生出一种高人一等的感觉,仿佛自己也成了一个阔太太。不管是走在路上,还是在单位,总觉得大家都朝我投来异样的眼光,心里满足极了,那份欢喜从心底涌上来,藏都藏不住。说得夸张一点,我连晚上睡觉都舍不得脱下来。

可这份欢喜劲儿没撑几天,便被磨脚的刺痛彻底取代。我硬撑着穿了一个月,至今还在磨脚,新伤叠着旧伤,那钻心的疼,实在难以言表。反观以往穿的便宜鞋子,顶多磨磨小脚趾。丈夫打趣我:“你总觉得贵的啥都好,没想到贵鞋也不适合你。”

这句话像一盆冷水,瞬间清醒了执迷的我。常言道:“鞋合不合适,只有脚知道”,此话不假。原来东西从来不是越贵越好,一双鞋的价值,也不在标价高低,而在是否合脚、是否舒服、是否自在。

生活里,和我一样被外界新鲜裹挟的人一定不少,总被以貌取人的眼光牵着走,拼了命追逐表面的体面,到头来却忘了自己原本的生活节奏,委屈了自己,也为了身边人。

这次买鞋的经历,给我上了最真实的一课。不必被他人的眼光绑架,不用靠外在的光鲜撑面子,适合自己的,才是最珍贵、最长久的。往后,我会守好自己的生活节奏,穿合脚的鞋,过舒心的日子,不羨他人光鲜,不负身边温暖。也希望和我一样曾被世俗眼光困住的朋友,都能卸下执念,找到属于自己的“合脚”生活——这,便是生活最本真的美好。

父亲的寿材

张兵

刚过六十,父亲就为自己备好一副寿材。知道这件事时,我心里一紧——生与死,原来可以离得这样近,近到只隔着一道墙。棺材就搁在他床铺一墙之隔的过廊里,墙这头是他睡多年的旧木板,墙那头,便是他为自己选定的归宿。

车祸之后,父亲似乎彻底活进了自己的世界。母亲去武汉帮弟弟带娃,他独自留在镇上,成了别人口中的“独行侠”。他不爱串门,也没什么往来密切的朋友,唯一的陪伴是那条老狗。

这些年来,我在北京奔波,嘴上说着“胸怀天下”“笔端道义”,其实多半也只是为谋生计,活得狼狈又匆忙。偶尔回乡,手抚过那副寿材冰冷的板面,心里总会泛酸——这就是父亲为自己选的最后一方天地。他们谁不是这样呢?被时间推着来,又被时间推着走,赤条条的,什么也带不去。

父亲也曾年轻过。他当过村里的干部,穿着四个口袋的中山装,走路带风。后来不做干部了,他贩稻谷、卖生猪、学酿酒,差点成了村里的“首富”。也正是那点积蓄,让我和弟弟能安心读书,从湖北小镇一路考到武汉、北京。家底掏空了,换来的,是我们兄弟俩在城里勉强立足的本事。

我们给他买的新衣裳,他总叠得整整齐齐,很少上身。反而专捡我和弟弟穿了十年以上的旧衣服,磨破了领子、褪了色的,他穿得自在。

如今的他,像一名沉默的斗士,与时间、与孤独、与过往的一切,平静地对峙。

2009年一场车祸,2016年又一场变故。前年,他悄悄买回这副棺材,用破布仔细盖好,摆在过道。直到那时我才明白,他早已看透了生死无常,也认命了人生里许多无可奈何的安排。

我们这一代人的父亲,多半是这样的农民:年轻时种地缴公粮,老了领微薄的养老金,与城里同龄人的晚年天差地别。好在他们大多老实、认命,把一生过得淡然而坚韧。看淡财富,便得了释怀;看淡生死,便得了解脱。添一副棺材,于他们而言,不是颓丧,反倒像一种宣言——我来过,我活过,我准备好了。

又是一年梨花白

闻道

“春情只到梨花薄,片片催零落。夕阳何事近黄昏,不道人间犹有未招魂。”临近清明,家乡的万亩梨园一夜间化作冰清玉洁的世界,雪堆云涌,银波琼浪。

这是父亲走后的第三个清明。父亲以耄耋之年寿终正寝,本是“考终命”之喜,我却因事出突然,久久不能释怀。梨花开遍,春雨入泥,也漾起我心中关于父亲的层层记忆。

在不受看好的冷眼与压力中,父亲考入大学,成为20世纪50年代寥寥无几的大学生。毕业后他先当教师,后被选拔至县里工作。从教则桃李满园,为文则著述丰厚,毕生追求进步。

父亲的精神世界里,浸润着儒家“修齐治平”的追求。他从孝亲持家、尽责立业,进而心怀济世之志、天下之情。那些年,我家是典型的“男城女乡”:父亲在县城工作,母亲在乡间操持,劳动量少,工分难挣,每年还要向生产队补钱。他靠着微薄的工资,硬是供我们姊弟五人全部上学。是父亲,撑起了我们的求学之路,使我们家一度成为乡里称羨的书香之门。

父亲常教导我们,“君子爱财,取之有道”“志士不饮盗泉之水,廉者不受嗟来之食”。对朋友,上至退休将军,下至收废品的老人,他都一视同仁,平等相待。他仁爱宽厚,天性善良,见不得他人受苦,受他恩惠者众多。邻居进城看《卖花姑娘》,他前呼后拥,照顾周全;早年下乡蹲点的大队乡亲,多年后仍是我家常客。

父亲或许没有惊天动地的壮举,没有声名显赫的功绩,但他仍是岁月长河中一颗平凡却熠熠生辉的星辰。

今年的梨花,在我眼中于微风中悄然飘落,留一抹素白在心底,那是淡淡的忧伤,是无名的惆怅,亦是我永远绵长的怀念。

散步人生

许健辉

每天早晨,如果时间充裕,我喜欢一个人慢慢地走。越走越觉得,人生这场旅行,不是一场你追我赶的冲刺赛,而是这样一场优哉游哉的散步。

年轻的时候,总是急急地往前冲。读书要拿第一,工作要升职快,谈恋爱要立马开花结果,生怕慢了一步就会被这个世界给甩下。记得25岁那年,为了在一年里完成一次职业上的大飞跃,我同时接了3个项目,整个人像上了发条一样,不分白天黑夜地干。最后虽然业绩达标了,但身体和精神都透支得厉害。躺在床上,看着窗外雨滴一点一点地往下淌,我突然明白,很多事情不是一蹴而就的,真的需要时间慢慢发酵。

慢走教会我的,不仅仅是放慢脚步,更是学会调整心态。有时候,走着走着遇到陡坡,喘不上气,腿也像灌了铅一样沉。要是这时候硬要使劲,只会感觉更累。不如稍稍放慢点节奏,调整一下呼吸和步伐,让身体慢慢适应这段路程。

人生也一样,遇到瓶颈,硬扛不如缓一缓,给自己点空间。我有个朋友,创业时遇到了资金断裂的危机,他停下来,回了趟老家的小镇。每天陪着父亲修缮老房子,看着从墙角爬上屋顶的藤蔓,心里慢慢就平静了,思绪也理清了。后来他重新摸索商业模式,主打销售家乡的特色产品,事业反而慢慢有了起色。那些看起来像是停滞的日子,其实是在默默地积蓄下一次出发的力量。

年轻的时候,总觉得快就是好,可后来才发现,慢下来,才能看到更多生活里的美好。那些我们曾经忽略的清晨的阳光、傍晚的彩霞、路边不知名的小花、陌生人善意的微笑,往往只有在慢走的时候,才能真正被用心感受到。

慢慢来,不是懒散,而是一种生活的智慧:不是退缩,而是一种内心的勇气。它让我们有时间去思考,有空闲去呼吸,有机会去和自己好好聊天。

不用焦虑,不用慌张,慢慢来,你期待的一切,时间都会一点一点地给你。



春满人间

3月15日,游客在江苏扬州瘦西湖风景区游玩。春满山河,人间正暖。新华社发(周社根 摄)

捡稻穗

凌勇

每次到收割稻子的时节,我的母亲就下田捡稻穗。这种农活,她干了50多年,从未停歇过。

一天中午,父亲打电话告诉我,母亲非常执拗,又下田捡稻穗去了。我不禁心里一沉,已过七旬的老母亲,顶着太阳,长时间在稻田里弯腰弓背,受得了吗?脑海里不禁浮现她捡稻穗的身影……

在木家村广袤的田野上,稻子已接近收割的尾声。稻田里的铺满了金黄的稻粒,有的留下了密密麻麻的稻茬与散落的稻草,空气中残留的稻香,是丰收的余韵。此时,弯腰捡稻穗的村民,便成为田野间的一道风景。

母亲趁着收割机刚收割完,就抢先下田捡

稻穗去了。她佝偻着身子,花白的头发,好像染上了一层白霜。那张被太阳晒得黝黑的脸,布满了皱纹。一双粗糙干瘦的手上,缠满了蚯蚓般的血管。她脚穿绿色雨靴,在泥泞的稻田里深一脚浅一脚地,来来回回不停地走着。

她左手拿着蛇皮袋,右手拿着一把剪刀,目光如探测仪般扫过稻茬间隙,搜寻那些或斜躺、或匍匐、或站立之稻穗。每次找到时,她脸带微笑,迅速地用剪刀剪下,装进袋子。她的手有时被稻茬划破,也若无其事,没有放慢脚步。

到了吃饭的时间,母亲总是最后一个回家,简单地吃早饭、午饭。她一天下三次田,直到天黑看不清了,才肯收工回家。

从早到晚,连续三四天,母亲不停地在田地里捡稻穗,有时腰酸背痛,她就直起腰休息一会儿,直到捡完整片田垄。看着捡回来晾

从九眼楼望去

王海滨

在北京市延庆区四海镇石窑村东南3公里处的火焰山主峰之上,有一座万里长城上建筑规模最大、规格最高的敌楼,因其四面各有九个瞭望口而被称作九眼楼,又叫火焰山楼。

北京的长城,主要分为东西、北西两个体系的三段,分别是伸向西北一路的外长城,向西南一路的内长城,和向东的蓟州镇石塘路长城。三道来自不同方向的长城汇聚一起,在山顶上结成了花结,形成举世闻名的北京结。而九眼楼就位于北京结的连接点。因此,九眼楼又被称作“万里长城第一楼”。

深冬时节,艳阳高照,晴空万里,难得风轻。我们登上了九眼楼。

这是一座正方形双层建筑,颇像山顶上的一座小城堡。经过风雨的洗礼,现今的上层已不复存在,仅存一层,里面仍存有灶炕和供军事来往巡视的环形步道。从瞭望口外望,周围群山茫茫,起伏跌宕。

同行者中有来自张家口的朋友,他兴致勃勃地站到北面的瞭望口前,大喊着说,翻过山就是我们的内城了。

明长城分内外两道长城。大境门是外长城线上闻名遐迩的关隘,扼边关之锁钥,早已成为张家口的城市地标。明清时期,出大境门沿外长城一路向西,就是有着“草原丝绸之路”和“草原茶叶之路”美誉的张库大道。九一八事变后,爱国将领吉鸿昌率领数万抗日同盟军从大境门出征抗击日寇,收复了失地;到了1945年8月,八路军也是从大境门攻入张家口,从日寇手中解放了这座塞外古城……

转到南边,举目南望。首先看到的就是三段长城组成的北京结。没有山黛云白的衬托,三道长城仍如飞天仙女飘落的三条丝带,盘转回旋,美丽壮观。

再远一些,是接连起伏的几座山峰,俨然一只展翅雄鹰。当地陪同的友人提示说,那就是有名的“鹰飞倒仰”。定睛再看,几座山头果真就像鹰头、鹰身和展开的双翅。而之所以用“倒仰”,就是形容山高而险——那段长城出现了150米左右的塌方段,正好是一座山峰垂直的切面,老鹰到此也不得不翻身仰飞才能越过。

“鹰飞倒仰”其实是箭扣长城的一部分。箭扣长城整段蜿蜒呈W状,真的形如满弓扣箭。细看那些城墙,因自然风化,岁月刻下的

印痕明显,那种残破、朴拙、壮观,绵延于崇山峻岭悬崖峭壁之中,不事雕琢,有着荒凉沧桑的残缺之美。

另外一友人指着远方,高喊起来:“快看快看,那是哪里?”众人顺着他手指的方向看去,只见影影绰绰一建筑,状如酒杯,气势雄伟。

那是?那居然是北京城里的标志性建筑——中国尊。

九眼楼到北京城相隔近二百里,居然还能看见中国尊。众人惊讶不已。当地友人解释说,这很正常,此处山顶海拔1141米,山势高峻。天气晴好的时候就是可以望到京城,所以以前还被称作望京楼。说到这里,他忽然想到了什么,意味深长地问,知道九眼楼往南一直会到哪里吗?是北京中轴线的最北端钟鼓楼,然后就是太庙、社稷坛、故宫、天安门、永定门。

山风渐起,吹动枯枝在城墙投下斑驳的影子。我忽然读懂九眼楼最深的隐喻:它既是分割游牧与农耕的军事界限,更是连接古今的文化坐标。离开前再望九眼楼,夕照为残楼镀上金边。那些曾经用于御敌的瞭望口,此刻正将阳光分割成璀璨的光束,如同为绵延的群山加冕。这或许就是长城最永恒的魅力:它永远在讲述新的故事,永远在创造新的联结。